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二日

目录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取消监事会及废除〈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9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依法行使权利，认真履行义务。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股东大会主持人可要求下列人员退场：无资格出席会议者；扰乱会场秩序者；衣着不整有伤风化者；携带危险物品者；其他必须退场的人员。上述人员如不服从退场命令时，大会主持人可采取必要措施使其退场。

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6:3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登记地点为公司证券投资部，请股东在上述时间、地点进行登记。未登记的股东可以参加股东大会但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现场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

五、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提问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股东大会召开日 13:30 前在签到处“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登记发言一般以 10 人为限，发言顺序按照登记时间先后安排。

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每一股东发言不超过 2 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2 分钟。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代表的股东和所持有的股份数，发言内容

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并尽量简明扼要。对无法立即答复或说明的事项，公司可以在会后或者确定的日期内答复。

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七、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八、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二日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5年9月12日下午13:3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690号张江微电子港6号楼会议室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余亦坤先生

大会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13:00—13:30）

二、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到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代表股份数

三、宣读大会须知

四、审议大会各项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废除〈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3.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3.03 《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3.04 《对外担保制度》

3.05 《关联交易制度》

3.0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五、对大会议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六、休会，收集表决票并计票。

七、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宣读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决议，签署现场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

十、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闭幕。

议案一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废除〈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现任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职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相关事项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二日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次章程修订的主要条款包括全文删除监事会和监事章节及相关内容、新增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一节、新增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一节、监事会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股东大会”整体更名为“股东会”，并规范了部分条款表述。

相关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25年8月23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涉及的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注册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二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治理架构的调整及《公司章程》的修改，为持续符合监管要求，公司拟修订部分管理制度，其部分制度将以子议案的形式逐项审议并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3	《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4	《对外担保制度》
5	《关联交易制度》
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全文已于2025年8月23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二日